

福建省寿宁县教育局

福建省寿宁县 2023 年公开招聘新教师方案

根据《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3 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》(闽教师〔2023〕27 号)文件精神,经宁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,寿宁县 2023 年公开招聘中小学、幼儿园在编教师共计 119 人,具体方案如下: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严格按省统考的笔试成绩确定面试人选,最后按总成绩[笔试成绩(含加分)折成百分制的 50%+面试成绩的 50%]从高到低,择优招聘。

二、招聘岗位名额、对象与条件

1. 面向地区为“寿宁”:①报名前已具有寿宁县常住户口的人员,及本县生源在市内外高校的 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毕业生;宁德市、福建省常住户口按以上原则类推确认;② 2023 年 3 月 31 日(含)前结婚[结婚证上标注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(含)前],且配偶符合相关户籍要求。

2. 往届毕业生各岗位所需的毕业证、学位证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,2023 年应届毕业生各岗位所需的证书截止时间为

2023年7月31日（报考时注明2023年应届毕业生）。

3. 教师资格证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31日。

4. 学历要求：

境内学历：报考人员的学历，应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简称“学信网”，<http://www.chsi.com.cn/>）上查询认证；有学位条件要求的，应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（简称“学位网”，<http://www.cdgdc.edu.cn/>）上查询认证。

第二学士学位：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0〕9号）取得第二学士学位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，与对应本科专业相应证书具有同等效力，按上述要求进行查询认证。

境外学历：持境外学历报考的，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或《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、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。属于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境外学历学位的，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》或《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

我省“双学位”“双专业”学历：根据《关于在全省高校毕业生中试行“双学位”“双专业”教育的意见》（闽教高〔2009〕9号），经修读达到毕业条件并获得“双学位”“双专业”证书的报考人员，在本省范围内承认其学历、学位。

5. 遵纪守法，品行良好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安心教育工作，身

体健康，年龄在 35 周岁以内（1987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期间出生）。

6. 身体健康，符合教师资格体检标准。

7. 幼儿园男教师岗位，设开考比例（1: 3），报考人数未达到要求，原有符合条件的应聘者可以转报幼儿园普通岗位。

8. 具体招聘岗位名额、对象及条件要求：

详见《寿宁县 2023 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计划表》。

三、招聘方式

1. 招聘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（寿宁一中音乐岗位，免笔试）。

2. 笔试：今年全省统一笔试采用网上报名（每位应聘者只能报考一个岗位），经县教育局资格初审合格后，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打印准考证，按时按要求参加全省公开招聘考试。如因应聘者提供信息不准确、不完整或有虚假行为而造成无法参加考试或审核不通过，应聘者本人承担责任后果。

3. 加分：符合政策文件要求的服务基层项目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士兵、退役运动员可以享受笔试成绩加分。

加分项目直接加入笔试综合成绩总得分。享受加分对象应在网上报名时，填报享受加分情况，并在笔试成绩出来后，提供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等相关证件材料到教育局登记确认（另行通知）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加分。教育局将对加分情况进行公示。

4. 现场确认：笔试成绩出来后，教育局组织入围面试人员进

行现场确认（时间、地点、随带材料，另行通知）。

5. 面试：各岗位按照笔试成绩（含加分）从高分到低分，按照拟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 1: 3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，不足 1: 3 比例的，按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选。面试采取教学技能测试方式：
1. 中小学面试采用缩课形式； 2. 幼儿园面试采用测试基本技能；
《寿宁县 2023 年新招聘教师面试方案》另行发布。

6. 招聘入围成绩计算方法：按省统考笔试成绩（折成百分制）占 50% [省统考综合成绩（含加分） \div 150 \times 100 \times 50%]，面试成绩占 50%（面试总分 100 分）之和为招聘入围总成绩（成绩计算时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）。总成绩相同时，笔试成绩优先。同等情况下，具备农村任教经历的，优先录取，同时具备农村任教经历的，任课年限长的优先录取。

7. 具体面试、考核、体检、公示、聘用等另行发布。

四、招聘工作有关规定

1.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60 分为及格；如果个别岗位进入面试的考生人数等于或少于该岗位招聘计划数、未形成竞争的，面试成绩 70 分为合格。

2. 新招聘教师均按聘用合同管理并实行服务期限，要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，服务期未达规定年限的不能申请调动，服务期未满五年的不得调离本县教育系统。

3. 新招聘的相同岗位的教师按总成绩从高到低选择相关学校岗位。除已定岗招聘（寿宁一中、寿宁二中）之外，其余新招

聘的教师充实到寿宁县教育局下属中小学、幼儿园任教。

4. 招聘入围者，按规定到指定医院体检，凡身体有不符招聘教师有关规定的不予聘用，其名额按学科依次递补。

5. 如果招聘的对象未按时到岗，则取消其招聘资格，其名额按学科依次递补。

6. 第一轮公开招聘结束后，招聘岗位如有空缺，另行安排补充招聘。

五、招聘报名、考试等有关工作

1. 报名时间：

2023年3月25日8:00(系统开启)—3月31日17:30(系统关闭)，应聘人员进行网上报名(网址：www.eeafj.cn，数字服务大厅-教师招聘考试)。寿宁县第二中学日语教师岗位，只设教育综合考试，不设专业知识考试，报考时从教师委托考试端口进入。

应聘者报考时必须提供准确的报考信息，县教育局对网上报名者进行资格初审和政策咨询。报考人员所留的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，保持畅通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：

①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②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考纪律，尚在禁止报考期限内的人员；③在读全日制普通院校非应届毕业生；④现役军人；⑤有精神病史的；⑥公办学校在编教师；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尚未履行义务；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

的其他人员。

2. 资格初审: 寿宁县教育局人事股, 联系电话: 0593-2177798
2177465。

3. 笔试时间: 2023 年 4 月 30 日, 请按规定时间打印准考证。

4. 笔试地点: 报考时确定笔试地点 (详见准考证)。

5. 《寿宁县 2023 年公开招聘新教师方案》在寿宁县人民政府网 (网址: <http://www.fjsn.gov.cn/snxjyj/>) 上发布。本方案由寿宁县新教师招聘和教师进城选调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 寿宁县 2023 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计划表

寿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寿宁县教育局

2023 年 3 月 21 日